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本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1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一、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预算收支总表

二、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预算收入总表

三、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预算支出总表

四、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

七、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算表

八、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九、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采购支出预算表

十、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一、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十二、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市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021 年度部门预算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市委关于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交通运输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综合交通运输发展战略，牵头推进交通强市建设。组织拟定全市综合交通运输发展规划，指导全市综合交通运输枢纽规划和管理，促进各种交通运输方式融合衔接。（二）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全市公路、水路等专项规划。参与拟定全市物流发展战略和规划，落实有关制度并监督实施。（三）负责全市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指导城乡客运及有关设施规划与管理工作，指导城市公交客运的运营管理，指导出租汽车行业管理工作，指导全市水路运输管理工作。（四）负责全市通航水域水上交通安全及防止船舶（含渔船）污染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渡口渡船安全监管工作。承担全市通航水域的认定工作。负责船舶（含渔船）登记、船员管理工作。承担全市船舶（含渔船）及水上浮动设施法定检验的管理工作。负责危险化学品船舶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上交通安全事故调查和指导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水上搜救工作。（五）负责提出全市公路、水路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国家及省市级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市政府和省交通运输厅确定的公路、水路等基础设施发展目标，科学安排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六）

负责公路、水路建设市场监管。贯彻落实全市公路、水路工程建设相关制度，监督实施行业技术标准。组织实施公路、水路重点工程建设和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指导全市交通运输基础设施管理和维护，承担有关重要设施的管理和维护。按规定负责渡口规划和通航水域岸线使用管理工作。（七）指导监督全市农村公路建设、管理和维护工作。对全市农村公路建设重要工程项目实施质量监督。（八）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按规定组织协调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安全保卫工作。指导国防交通和交通领域军民融合相关工作。（九）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息化建设、监测分析运行情况。开展相关统计工作，发布有关信息。落实交通运输行业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指导全市公路、水路行业科技开发、节能减排和污染防治等工作。（十）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业职工队伍建设。负责交通运输行业涉外工作和引进外资工作，开展省际、市际合作与交流。（十一）指导全市交通运输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市本级交通运输行业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督促办理等工作。（十二）指导监督全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工作。负责交通运输行业复杂案件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指导全市交通运输信用体系建设工作。（十三）完成市委、市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十四）职能转变。市交通运输局要减少微观管理事务，从制度安排上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促进交通运输系统职能转变。推进交通运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降低物流业成本。加强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建设组织协调，推进交通运输体制改革。（十五）有关职责分工。1. 由市交通运输局牵头，会同市发展和改

革委员会等部门建立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协调配合机制。市交通运输局会同市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综合运输体系规划，承担设计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有关重大问题的协调工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综合运输体系规划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衔接平衡。2. 与有关部门节能降耗职责的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全市节能减排综合协调工作。市能源局负责全市节能降耗工作。市生态环境局负责全市污染减排工作。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具体负责第一产业、第三产业（不含房地产业）节能工作。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具体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节能工作。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具体负责建筑节能工作。市城市管理局负责城镇生活减排有关工作。市交通运输局具体负责交通运输节能工作。市直属机关事务管理局具体负责公共机构节能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人事科、政策法规科（执法监督科）、规划投资科、建设管理科、综合运输科、安全监督科（应急办公室）、行政审批科、机关党委、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交通战备办公室。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临汾市公路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微机信息管理中心、临汾市交通法规咨询中心、临汾市交通发展投资公司、临汾市商品路桥收费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审计中心、临汾市交通运输局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会计核算中心、临汾市治超科技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行政审批大厅管理中心、临汾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临汾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中心、临汾市地方海事局、临汾市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临汾市城市客运管理处。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1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8 家，具体包括：临汾市交通运输局本级、临汾市公路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微机信息管理中心、临汾市交通法规咨询中心、临汾市交通发展投资公司、临汾市商品路桥收费管理处、临汾市交通审计中心、临汾市交通运输局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会计核算中心、临汾市治超科技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行政审批大厅管理中心、临汾市道路运输管理局、临汾市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中心、临汾市地方海事局、临汾市交通建设质量监督站、临汾市交通运输局机关后勤服务中心、临汾市交通运输综合执法支队、临汾市城市客运管理处。

三、2021 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开局之年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起步之年，全市交通运输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市委四届九次全会、市四届人大八次会议和全省交通运输工作会议的安排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以全面推进交通强市建设为主题，进一步优化综合立体交通网，降低交通物流成本，提升服务供给质量，深化交通运输领域改革，守牢安全生产底线，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推动全市交通运输高质量高速度发展，实现“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主要预期目标：全市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72 亿元，其中高速公路及连接线项目 40 亿元、国省道项目 10 亿元、“四好农村路”及三大板块旅游公路 22 亿元。新建改建“四好农村路”507 公里；黄河一号旅游公路 291 公里主线全线贯通，促进“城景通、景景通”。农村公路优良中路率达到 90% 以上。我市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创建 32 项指标全部达标。车辆非法超限超载率控制在 0.2% 以下。巩固发展安全生产形势，坚决防止重大及以上责任事故。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报表

12 张表附后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29702.2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3653.71 万元，增长 32.63%。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4851.1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预算总计 14851.1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7382.13 万元，与上年相比

减少 188.29 万元，减少 2.4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减少了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临汾市公交都市创建项目 230 万元、临汾市 2019-2025 年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编制 102.76 万元、机关大院维修绿化整治 70 万元、办公楼暖气设施安装 261 万元；新增了临汾至晋城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498 万元、公共自行车运营补贴 579.83 万元、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升级改造 307 万元，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融资款 248.76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74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2 万元，增长 105.9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市区公交补贴（公益性及政策性亏损补贴）增加了 740 万元；新增了市区公交补贴（公交安全预警检测设备）413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车辆购置补贴）1500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场站建设补贴）96 万元、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 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总计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14851.13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82.05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人员工资、在职人员养老、职业年金等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38.66 万元，减少 4.7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离休人员减少、在职职工养老、职业年金等缴费减少。

2.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93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预算中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不在此项目中反映。

3.城乡社区支出 7469 万元，主要用于市区公交补贴及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2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市区公交补贴（公益性及政策性亏损补贴）增加了 740 万元；新增了市区公交补贴（公交安全预警检测设备）413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车辆购置补贴）1500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场站建设补贴）96 万元、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

4.交通运输支出 6307.87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及城市周边道路清扫保洁工作等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947.44 万元，增长 17.67%。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新增了临汾至晋城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498 万元、公共自行车运营补贴 579.83 万元、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升级改造 307 万元、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融资款 248.76 万元；减少了临汾市公交都市创建项目 230 万元、临汾市 2019-2025 年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编制 102.76 万元、机关大院维修绿化整治 70 万元、办公楼暖气设施安装 261 万元。

5.住房保障支出 292.21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4.07 万元，减少 1.37%。主要原因是单位职工 2021 年工资相比 2020 年有所减少，住房公积金相应减少。

6.基本支出预算数为 993.7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6.57 万元，减少 8.01%。主要原因是 2021 年行政事业人员有所减

少，相应基本支出各项支出有所减少。项目支出预算数为13857.3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740.28万元，增长36.97%。主要原因是2021年市区公交补贴（公益性及政策性亏损补贴）增加了740万元；新增了市区公交补贴（公交安全预警检测设备）413万元、市区公交补贴（车辆购置补贴）1500万元、市区公交补贴（场站建设补贴）96万元、临汾至晋城城际公交运营补贴498万元、公共自行车运营补贴579.83万元、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升级改造307万元、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融资款248.76万元；减少了临汾市公交都市创建项目230万元、临汾市2019-2025年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编制102.76万元、机关大院维修绿化整治70万元、办公楼暖气设施安装261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本年收入预算合计14851.1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7382.13万元，占49.71%；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469万元，占50.2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其他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本年支出预算合计14851.1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93.78万元，占6.69%；项目支出13857.35万元，占93.3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9702.26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653.71 万元，增长 32.6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市区公交补贴（公益性及政策性亏损补贴）增加了 740 万元；新增了市区公交补贴（公交安全预警检测设备）413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车辆购置补贴）1500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场站建设补贴）96 万元、临汾至晋城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498 万元、公共自行车运营补贴 579.83 万元、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升级改造 307 万元、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融资款 248.76 万元；减少了临汾市公交都市创建项目 230 万元、临汾市 2019-2025 年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编制 102.76 万元、机关大院维修绿化整治 70 万元、办公楼暖气设施安装 26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7382.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88.29 万元，减少 2.49%。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减少了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临汾市公交都市创建项目 230 万元、临汾市 2019-2025 年交通运输发展规划编制 102.76 万元、机关大院维修绿化整治 70 万元、办公楼暖气设施安装 261 万元；新增了临汾至晋城城际公交运营补贴 498 万元、公共自行车运营补贴 579.83 万元、治超信息管理指挥系统升级改造 307 万元、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融资款 248.7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 993.7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73.3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120.4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7469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842 万元，增长 105.93%。主要原因是 2021 年部门预算市区公交补贴(公益性及政策性亏损补贴)增加了 740 万元；新增了市区公交补贴(公交安全预警检测设备)413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车辆购置补贴)1500 万元、市区公交补贴(场站建设补贴)96 万元、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车公交车补助 1093 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临汾市交通运输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30.7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65.65%；公务接待费支出 16.1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34.35%。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支出 30.79 万元。其中：
 -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30.79 万元，比上年增

加 3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三公”经费数据未导入。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16.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11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预算“三公”经费数据未导入。

九、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63.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40 万元，减少 10.40 %。主要原因是：2021 年行政人员有所减少，相应的公用经费也减少。

十、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723.96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318.68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3.5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401.78 万元。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2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 辆、执法执勤用车 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其他用车 8 辆等。

十二、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48 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3857.35 万元；本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4851.13 万元。

十三、其他说明

（一）政府债券公开

1. 一般债券公开

(1) 截止上年末我局一般债券资金余额 4400 万元；

(2) 截止上年末我局 4 个项目使用一般债券资金，其使用情况：

临汾市屯里桥加宽和滨河东西路互通项目前期经费 100 万元，实际使用 83088 元，余款已交回财政；

临汾市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前期经费 100 万元，实际使用 147657 元，余款已交回财政；

临汾市宏通工交总公司公共自行车项目 2200 万元；

临汾城西客运站建设项目 2000 万元。

(3) 截止上年末一般债券项目建设进度、运营情况：

临汾市屯里桥加宽和滨河东西路互通项目完成了部分前期工作，目前项目未实施；

临汾市滨河东路和南环路立交桥项目完成了部分前期工作，目前项目未实施；

临汾市宏通工交总公司公共自行车项目 2017 年 5 月完工并通过验收，2017 年 11 月完成决算审计，目前正常运营。

临汾城西客运站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投入试运营，竣工决算审计尚未完成，目前正常运营。

2、专项债券公开

(1) 截止上年末我局使用专项债券资金 500 万元，年利率 2.75%，期限 10 年，发行日期 2016 年。

(2) 截止上年末我局使用专项债券项目为临汾城西客运站建设项目，该项目于 2015 年 11 月投入试运营，竣工决算审计尚未完成，目前正常运营。

(3) 截止上年末专项债券对应项目形成了临汾城西客运站，方便了旅客出行。

(二) 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单位资金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